

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六个部分内容：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通过宣传栏、网站等形式，主动、及时公开政务工作信息，有效提升了公共服务水平。

（一）主动公开

1. 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成立由中心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研究室工作人员为组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各业务部门具体负责提供信息，研究室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为政务公开工作扎实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2.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2 条。其中，通过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4 条，比去年增加 11 条。通过微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6 条，比去年增加 2 条。通过各级媒体等其他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2 条，比去年增加 15 条。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要求，对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财政预决算信息等相关政府信息做好及时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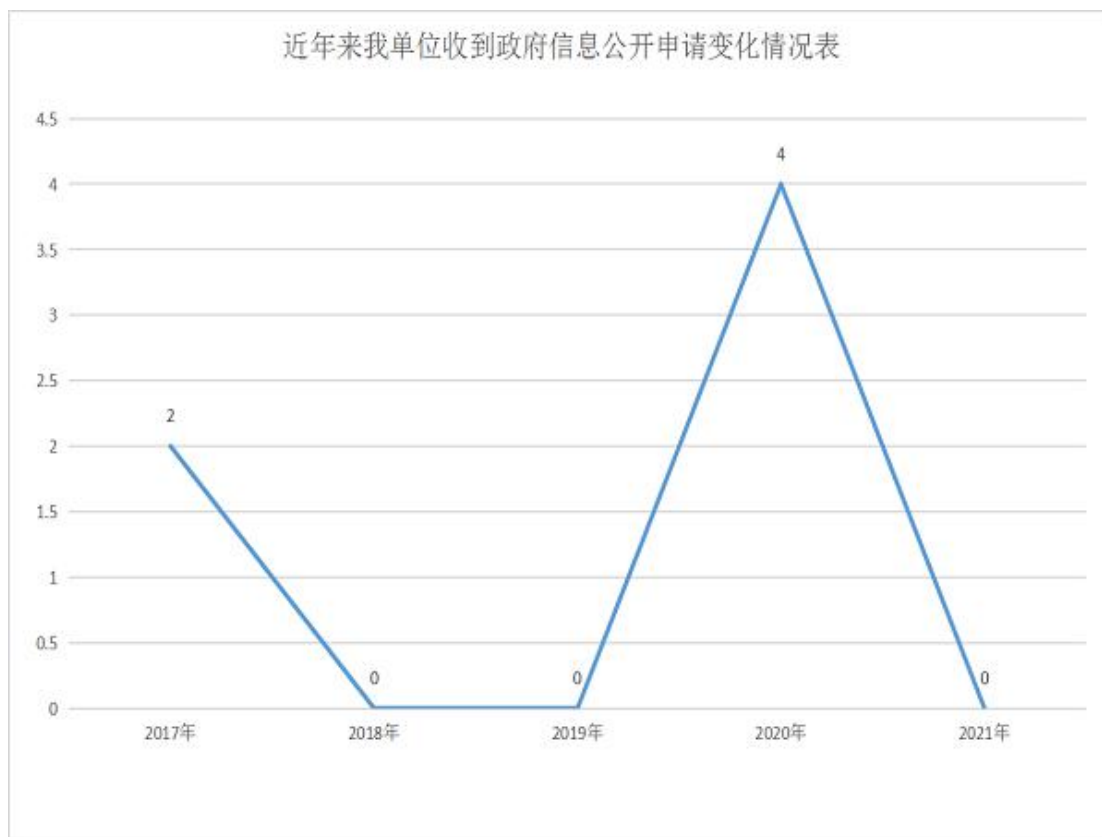
3. 解读回应关切

严格按照上级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要求，及时解读发布重要政策文件，并就群众关切的问题进行及时进行解答和回应。

（二）依申请公开

1. 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执行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处理、答复各环节，确保按规定及时作出有效答复。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相比去年减少 4 件。我单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本机关提供政府信息不收取费用。

2. 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在上级指导下编制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明确了公开的内容事项。严格落实公开信息保密审核，促进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的制度化、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安排专人负责微信公众号运营与维护，切实加强门户网站建设管理，提升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的能力和水平。

（五）监督保障

1. 工作监督指导情况

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完善政务公开考核监督制度，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

2. 人员机构设置情况

按照要求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重新确定分管负责人，全面负责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研究室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并安排专人具体负责。

3. 业务培训情况

采取举办培训班、以会代训等形式，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法律法规、制度以及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0 年问题整改情况

1. 规范提升主动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发布工作等相关信息，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刊发稿件 160 余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拓展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

2. 及时、高效公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3. 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管力度。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实施办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促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二) 2021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1. 群众知晓度低、参与感弱。群众了解政务信息更多倾向于基层政务公开公告栏、微信公众号等，通过专门政务公开网了解政务信息的比例不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程度不足，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2. 队伍建设薄弱、力量缺乏。机关工作人员缺乏对政务公开工作理论知识系统性学习，导致工作存在一定短板。

改进情况：1. 拓宽公开渠道。立足直接服务人民群众的实际，就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窗口等及时通过线上线下全面准确公开，提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知晓率。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使基层政务公开家喻户晓、深入人心。2. 强化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人员工作和水平，重视理论知识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提升专业素养。健全工作机制，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专人负责，确保此项工作长期有人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要求，2021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二）落实安丘市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按照党委要求，我单位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完善规章制度，及时收集本部门应公开信息，通过各种形式和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开本单位各类政府信息，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年，我单位没有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四）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在王封社区和幸福里社区设置政务公开专区，政务公开专区统一配备电脑设备、触摸查询一体机，提供政府信息查询等政务公开服务。通过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拓展了自助服务，精简了办事程序，减少了办事环节，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五）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各项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anqiu.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文博路中段（幸福里党群服务中心），邮编：262106，电话：0536-4321001，传真：0536-4321100，电子邮箱：dwhdzb@wf.shandong.cn）。

（六）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 2021 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本年度没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安丘市大汶河旅游发展中心

2022 年 1 月 24 日